

行政長官離港職務訪問的住宿安排

(日期：2012年7月至9月)

日期	外訪地點 及目的	隨行人員 人數#	開支				備註 (例如：是否獲贊助住宿)
			酒店住宿 (A)	旅費 (B)	其他開支* (C)	總計 (A)+(B)+(C)	
無							

包括行政長官配偶及行政長官辦公室人員

* 包括離港職務訪問的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